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文件

〔A〕

〔公开〕

昆公晋函〔2024〕173号

关于对昆明市晋宁区第二届人大第三次会议 第3号建议答复的函

张汝林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修缮 G213 上蒜镇路段的建议》建议收悉，
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G213 上蒜镇三多村至牛恋村入口路段，凹凸不平，丁字路、岔口较多，大部份路口被周围的房屋、桥梁及树木遮挡，交通标线也比较模糊，车辆停止线、道路中心线都看不太清楚，道路两边交通警示标识缺失，容易产生视线盲区。同时，该路段为进出工业园区必经之路，车流量、人流量较大，交通状况复杂，时有交通事故发生，存在严重安全隐患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2023年7月以来，市公安局晋宁分局交警大队、晋宁公路分局、省交通综合执法第三大队联合对该道路隐患进行了多次排查，目前清理了道路两侧排水沟堵塞，修复了缺失道口桩柱，修缮补充了老化标识标牌，在马家塘路口安装了警示桩柱、设置爆闪警示灯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（一）加强与晋宁公路分局的对接和联合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。经了解掌握，晋宁公路分局已经向上级增强国道213线晋宁辖区路段大修资金，资金到位后将征求晋城街道、上蒜镇、昆阳街道、区交运局、住建局、交警以及沿线运输企业意见建议，进一步优化道路通行安全。积极与上蒜镇政府、晋宁公路分局协作再全面排查，按照道路管养职能划分，进一步完善三多村至牛念路口各条支路五小工程（减速带、爆闪灯、警示桩柱、标识标牌）缺失的点段进行补充完善。

（二）进一步深入调研安装交通信号灯安全性。经现场踏勘上蒜镇马家塘路口、工业园区主要出入口系下坡路段，从通行安全性和资金渠道来源考虑，目前不具备安装交通信号灯条件。市公安局晋宁分局交警大队将与晋宁公路分局密切保持沟通，充分考虑大修过程中采取降低坡度；与晋宁区政府有关部门进一步会商设置交通信号灯的安全性、科学性问题。

感谢您对公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(联系人及电话：交警大队，67802784)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4年6月1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。

昆明市公安局晋宁分局

2024年6月1日印发
